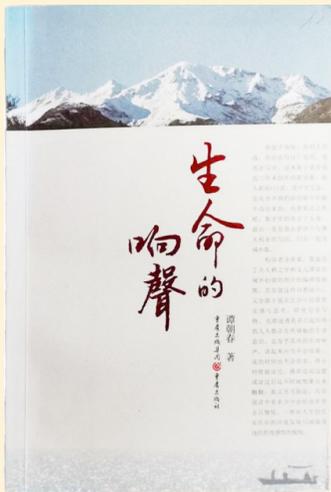


佳作赏析

诗意的哲思：评谭朝春诗集《生命的响声》

■付冬生



的写作风格印象深刻。

工作后的三年间，我与其一直素昧平生。2009年6月，著名儿童文学评论家彭斯远教授的著作《重庆儿童文学史》在重庆永川首发。午餐时，一位与我同坐一桌戴着眼镜的嘉宾向我递上他的名片——重庆竞发物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碚区慈善家协会会长、北碚区作家协会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我不禁惊讶，有种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的感觉。时隔6年，终于与这位从未谋面的“老朋友”见面。

谭朝春驰骋商海多年，被誉为“诗人老总”的他长期跋涉在儿童诗创作的道路上，致力于为孩子写诗，这在诗歌疲软的当下实属难得。我从内心真正敬佩这位“帮助儿童睁开眼睛看世界的眼睛的人”。我曾不止一次好奇地猜想，他该有着怎样的一颗童心呢？

读罢诗集《岁月的眼睛》《让日子站起来》《谭朝春短诗选》《生命的响声》，印象最深刻的诗集中占大多数篇幅的是那些蕴涵了深刻哲理的诗篇，冷峻的生活哲思与温暖的人生关怀在诗中和谐统一。谭朝春做过技术员、干部，当过经理、厂长，丰富的人生经历使他拥有独特的情感。他将生活哲理、人生思索融入诗歌，这不得不说是其诗歌的一大特色。在《回故乡》中，作者写“水塘小了/山丘小了/院坝小了/我怀疑是我/眼睛大了”，丰富的人生经历让诗人在重新审视故乡的时候，发现一切都发生了变化。其实，变与不变是相对的，故乡没有变，变的是作者自己。他在诗中的人生、对灵魂提出拷问，对生命的真谛提出思索，原来一切是自己内心发生了变化。短短几行诗，深刻的哲理跃然纸上。诗

评家吕进在第四届台湾薛林怀乡青年诗奖颁奖词中这样评价，他的作品诗美含量很高，不仅寓技法于朴素，寓广阔于分寸，在表现上匠心独具，而且有着对人生实实在在的诗意发现。类似的诗歌还有《淤泥自语》《瀑布》《赏古钱有感》等。

《生命的响声》分为五卷，收入作者诗作111首。“既独立成章，又相互关联，通过写景描物，感叹人事，抒发胸臆，在情景交融中让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在诗中，谭朝春将哲理表现得自然且不留痕迹，令人读之明了又能引发深思。如《瀑布》：“从不仰慕高处/只往低处走/同样的曲曲折折/坎坎坷坷/被逼向悬崖/只得纵身一跳/世人都惊叹/这悲壮的一幕。”读之如嚼橄榄，得之而似未得，语句简洁，却让人深深回味。值得注意的是，有些人认为儿童诗是简单越好，要一眼就能看穿，这其实是值得商榷的。

儿童的眼睛是最单纯的，他们没有受到世俗的浸染，他们用一颗赤子之心在体会自然，欣赏人生。在他们眼中，天空是蔚蓝的，鲜花是美丽的，鸟儿是欢快的……诗之所以为诗就是要表现诗意，这种简单明朗的情感正是大多数儿童诗人所着力表现的。儿童诗从孩子们的角度来说，易于理解当然重要，但这并不是说就与哲理绝缘了。

谭朝春的儿童诗就是个很好的例子，他诗歌中哲理的表达是建立在描写对象的朴实和语句的简单明了之上的，所以并不难理解，甚至说是明白如话，但是哲理就蕴含其中。《白杨立在荒原上》“平时无所事事/风一来/就哗哗鼓掌”。简单几句就描绘出了白杨树叶爱哗啦啦的特点，但作者意不在此，是夸赞？是讽刺？是批评？是说树？还是讲人？描

写具体的物，却又给人留下巨大的想象空间，孩子们读了会非常有助于启迪思维。爱思索本来就是孩子们的共同特点，谭朝春的诗无疑会使小读者兴趣盎然。

谭朝春的诗不仅符合儿童诗歌的美学要求，他对哲理的追求也可谓独树一帜。他的儿童诗形式短小，但却能小中见大，说理深刻，给孩子启发。他的儿童诗表达方式也完全易于孩子们理解，如《稻谷熟了》一诗：“金灿灿的稻谷熟了/头/低下/低/低/想和土地母亲临别一吻。”语句简单，言简意赅，非常符合儿童的阅读习惯。

感情是诗歌的生命，儿童诗的生命在于表现孩提的生活状态与思想情感。儿童的情感与成人不同，成人往往习惯了掩饰或含蓄，而孩子们是最诚实的，他们往往更加外露一些，情绪往往也是很单纯的。一阵风吹，一块石头，一棵小草，往往都能引起他们的思索，所以儿童诗创作一定要符合儿童的生活特点，包括选材、构思视角、表达方式等。德国哲学家海德格尔十分赞赏诗人荷尔德林“人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一语，诗歌就是使人居住成为适宜的途径，谭朝春的诗歌无疑是符合这些要求的。从选材上看，他的诗多由物生情，描写的都是常见的事物，如流水、晨雾、海螺、白杨、含羞草、向日葵、麦子等等。从构思视角上看，也是从儿童角度出发的，如《故乡的拱桥》：“父辈躬耕的身影/供起我一生/跋山涉水而去。”诗人用儿童的眼光看拱桥，并由此引申开去，可谓深得托物喻情之妙。

谭朝春的儿童诗以想象的新颖别致见长，这在他的“故乡”系列诗歌中尤为明显。如《故乡的小溪》一诗：“白日里看了一回街

头喷泉/她就叮叮咚咚连夜赶来/飞扑在/我的睫毛上。”喷泉带来了故乡的小溪，美梦长出了睫毛，小溪又飞扑到睫毛上，奇丽而感人。联想、拟人、通感融为一炉，还不显生涩，构思独特而笔致老道。

谭朝春还善于提炼平凡的生活，描写的景物非常有画面感。如《一地的槐花》《山民》《幸福的民工》等。日常生活被搬上了诗作，读之亲切而优美。诗人关注底层、关注草根，把视角投向普通群众，就连民工的生活，都让他从人性的角度找到了其诗意的一面：“再大的风雨/躲进了工棚就没事了/再冷的天气/干起活儿就没事了/再苦再累/工资到手就没事了/再怎么想家/把钱寄回去就没事了。”情思如此缠绵哀婉，却有引人积极向上的感觉。他的诗最长的也不过十来句，短的甚至只有四五句，都是诗人灵感喷发的真实写照，“一地的槐花香/一地的方向/风弯下腰/想拾起几瓣”，读着这样的诗句，也像闻到了那清甜的槐花香，看到了那洁白细碎的槐花。

散文化的语言是谭朝春儿童诗的又一大特点。与大多数儿童诗作家爱用韵文不同，谭朝春的儿童诗几乎都是不押韵的。相对于句式整齐、讲求韵律的诗歌来说，散文化的语言所受限制比较少，更适合发挥作者的能动性。另外，散文化的语言句式不整齐，也不句句严谨，但读之铿锵有力，也更符合哲理警句的表达。看来，诗歌语言的散文化，是谭朝春为表现自己的创作思想而有意为之。

总而言之，谭朝春的儿童诗表达了儿童纯净美好的情思，运用从生活中提炼出的诗意，语言简洁有力，还蕴涵了丰富的哲理，启迪小读者的思维，可谓用儿童的眼光关照了人的“诗意的居住”。

谭朝春，是重庆有影响的诗人。

从出版诗集《岁月的眼睛》开始，谭朝春陆续推出诗集《让日子站起来》《一地的槐花》《永远的旅途》。其中《让日子站起来》获第二届重庆文学奖和第四届台湾薛林怀乡青年诗奖。新中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他出版了第五本诗集《生命的响声》，这也是献给新中国和重庆诗坛的一份礼物。

读硕士期间，我曾读过谭朝春的诗集《让日子站起来》《一地的槐花》。我对他在诗中努力寻找童年的踪迹与留恋、从儿童与成人世界的关系中关照整个世界、从哲学的高度传达诗意，在诗歌中阐释人生、抒发哲理

心香一味

慢熬一粥慰人生

■黄钦灵

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人们总是步履匆匆。早晨起床，一杯牛奶，一块面包，边走边吃，似乎成了很多人的常态。而我，却喜欢在清晨的时光里，慢熬一锅粥。

我站在灶台前，将淘洗干净的米放入砂锅中，加入适量的水，点燃炉火。火焰舔舐着锅底，我时而调整火力，时而拿一把木勺从上至下、从左到右有节奏地在砂锅里搅动，丝毫不敢怠慢。米粒在热力的作用下慢慢膨胀，缓缓浮出水面后爆裂开来，溢出米浆，与清水融为一体。良久，锅里持续发出“咕嘟”的轻响，黏稠的粥液已经形成，白色的米油慢慢凝结，砂锅四周浮起一层白色的皮，微微颤动。至此，粥就熬好了。

我盛出两碗粥，飘散出的浓郁米香将我拉回到记忆最深处。儿时的每个早晨，父亲总会为我

熬粥，我则在一旁展读。然而，当时的我总是心不在焉，不时地看向父亲和那锅正在熬煮的粥。见我读得有些不耐烦，父亲让我把书放下，同他一起熬粥。他告诉我，熬粥需要好米、文火和持续。听罢，我想熬粥之妙，不正如读书一般吗？熬粥需要精心挑选好米，读书则需挑选经典之作；熬粥需用文火慢慢熬煮，读书则需慢慢品味领悟；熬粥需持续不断搅拌，读书则需持之以恒不断积累。

后来，我在林徽因的书里看到这样两句话：“人生好比粥一锅，煎熬滚煮耐琢磨。宜疾宜徐看火候，酸甜苦辣自张罗。”我忽然明白，原来，父亲给我讲的熬粥，实则是人生。人生如粥，若想熬出至味，免不了时间和火候的精熬慢煮。只要火候到位了，盯着熬，勤着搅，总会熬出一锅好粥。如

若再加入不同的心情，融入不同的感情，这锅粥就有了酸甜苦辣的世间百味。

如今，我的另一半也会在清晨为我熬粥。他熬粥不用电饭锅，专用小砂锅，先用大火煮沸，再用文火慢熬。他总说，每日一粥是不足挂齿的小事，半小时足矣，只是费点燃气。然而我知道，砂锅煮粥十分劳神，要时时在一旁注意火候，稍不留神粥便会溢出来。费的哪里是燃气，费的是人的精力。所以，每当我看到他专注地为我做早餐，心中便会涌起一股暖流，不禁让我想到：有人与我共黄昏，有人问我粥可温，这正是世上最幸福的事情。

一粥一饭，朝朝暮暮，是清晨最温暖的问候；一谷一粟，熬熬煮煮，是生活最温馨的陪伴。慢慢地熬一锅粥，感受那份一屋两人、三餐四季的美好。

培城记忆

雨台山公园

■吴祥鸿

全。徜徉园内，满目绿植让人流连忘返。高大乔木葱茏郁郁，低矮草灌适时更新，花开四季，沁人心脾。山顶开辟出宽阔的市民活动广场，建有篮球场，安装了乒乓球台等体育运动和休闲健身设施。

犹记得，2007年，公园从道路、绿化、灯饰等设施的基础建设着手修建，年底建成并免费开放。2012年，公园进行提档升级改造，增添园林景观，提升公园品质和景观效果。2014年，公园配备了管护队伍，继续投入资金进行造景、绿植、设施设备优化提升，使景观具有更加丰富的层次和效果。2020年，公园结合边坡整治工程新建多处跌水和瀑布景观，将不同种类的水陆植物与假山造景融合搭配，增加市民活动空间的同时，景观也有了更深厚的审美情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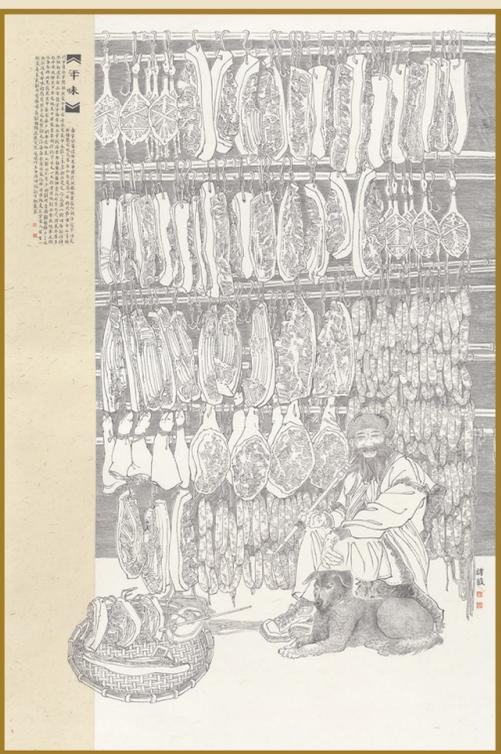
雨台山位于天生桥向斜中间地带，背靠缙云山脉，东临龙凤溪，左拥梅花山，右揽玉合山，三山次第相连呈官帽或元宝状，极具风水地理。千年前“缙云才子”冯时行诞生于此，不能不说是一个很好的例证。而且，按照一先贤考证的北碚史，早在明朝万历年间，嘉陵江畔缙云山下的义和场、玉合场、雨台山等地，就与建成时间更早的东阳郡隔江相望，成为早期北碚人居住的主要

集散地。后来，聚居中心迁至文星湾杜家街、岗上河边场后，才逐渐形成今天北碚的地理空间格局。由此可见，500年前，北碚的先民们就在雨台山一带日出而作日落而息，顺着与南来北往的商人开展集市贸易。

雨台山有这么多的前世今生故事，总应该留下点什么吧，那就让我们从公园南门拾级而上，先游览跌水瀑布造景，再穿越琴丝竹时光小道。从幽密的竹林出来是上山休息区，在休息区左侧的石壁上，“咸丰十一年”“闾寨公立”“衙垣池”的石刻斑斑可见，这大约是公园内唯一留下来的“古迹”了。每次走过这里，我都会多望几眼，因为它总能让我气定神闲。

雨台山公园不大，却总有吸引人的地方。健身步道上川流不息的人群、活动广场中快慢交替的身影、亭台楼阁间抑扬顿挫的声调……无不是一张洋溢着幸福的笑脸。当满园梅花、海棠花绽放的时候，公园顿时姹紫嫣红，花香鸟语，游人如织。我去公园漫步，除了健身休闲，也爱欣赏这一道道亮丽的风景。我更喜欢辨识记录园里的各种植物，观察有无其他生灵出现，感受良好生态与生物多样性带来的快乐。

我就住在雨台山下，我一直拿这儿当我家。



《年味》 谭韵/国画白描